

2023年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合同(优质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篇一

抵押权人(以下称甲方)：_____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抵押人(乙方)：_____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为担保甲方与乙方之间于____年__月__日所签订的借款合同的履行，在公平、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乙方以自己享有相关处分权的财产为甲方提供抵押担保。

第一条抵押担保的债权

乙方提供的房产抵押担保的主债权为根据____年__月__日甲方与____有限总公司签订的协议书规定的____有限总公司应支付的__万元补偿款，其支付期限分别为____年__月__日支付__万元；____年__月__日支付__万元。

第二条抵押物

乙方愿提供座落于____市__路__号的____大厦的房产作____有限总公司履行义务的'抵押担保，该房产面积____平方米，属框架结构，属乙方所有，其房产权证号为_____；

土地使用证号_____。

第三条抵押物担保范围

双方同意抵押担保的范围与____有限总公司履行义务承担责任的范围相同，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四条抵押权人的义务

抵押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抵押的房产。如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停止侵害抵押物行为并有权要求再提供担保。

第五条

本抵押协议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抵押房产的房地产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号，由甲方负责办理抵押物的评估并向有关登记相关办理抵押物登记，评估费和抵押物登记费用双方各半承担。

第六条争议解决

因本抵押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抵押物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送有关机关登记备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代表：_____

代表： _____

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篇二

通讯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质权人：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登记日期： _____

前言：

_____ □

第1条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

_____ □

第2条质押期限

_____ □

第3条专利件数、名称、专利号、申请号、颁证日

_____ □

第4条质押担保的范围

_____□

第5条质押的金额与支付方式

_____□

第6条对质押期间进行专利权转让或实施许可的约定

_____□

第7条对质押期间维持专利权有效的约定

_____□

第8条出现专利纠纷时出质人的责任

_____□

第9条质押期间专利权被撤销或被宣告无效时的处理

_____□

第10条违约及索赔

_____□

第11条争议的解决方法

_____□

第12条质押期满而债权不能按时实现时，质物的处置方式

_____□

第13条当事人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

出质人：_____质权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篇三

为确保（以下简称甲方）与乙方签订的编号为_____的《借款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保障乙方权利的实现，甲方愿意以其所有的（简称甲方抵押物），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乙方的条件下，由乙方提供双方协商的贷款额给甲方，在贷款期限内，甲方拥有抵押物的使用权，在甲方还清贷款本息前，乙方拥有抵押物的所有权。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抵押人与抵押权人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抵押财产

1.1抵押人提供的抵押财产是：（以下称“抵押物”）。共有人均同意以抵押物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共有人：（签字）

1.2抵押财产的详细情况以本合同所附“抵押物清单”为准。

1.3抵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及其从物、从权利、附着物、附合物、加工物、孳息及代位物。

第二条 担保的主债权及担保范围

2.2 抵押人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抵押物处路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保险费及其它费用。

2.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五条的规定，本合同双方特别约定如下：本合同效力独立于主合同，主合同或其有关条款无效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对债务人在主合同无效后应承担的返还责任或赔偿责任，抵押人应承担连带责任。

第三条 抵押物的登记

押权人保管。

第四条 保险

4.1 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为抵押物投保，保险金额不低于抵押物的评估价值，保险期限不短于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并应指定抵押权人为保险权益的第一受益人。保险手续办妥后，抵押人应将保单正本交抵押权人保管。

4.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人应按时支付所有保费，并履行维持保险的有效存续所必需的其他义务。

4.3 抵押人未能投保或续保的，抵押权人有权自行投保、续保，代为缴付保费或采取其他保险维持措施。抵押人应提供必要协助，并承担抵押权人因此支出的保险费和相关费用。

第五条 抵押人的陈述与保证

5.1 抵押人是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独立民事主体(或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备所有必要的权利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承担民事责任。

5.2 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是抵押人真实的意思表示，并经过所有必须的同意、批准及授权，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瑕疵。

5.3 抵押人在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向债权人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

5.4 抵押人对抵押物享有充分的处分权，若抵押物为共有的，其处分已获得所有必要的同意。

第六条 抵押人的义务

6.1 抵押物有损坏或者价值明显减少的可能，抵押人应及时告知抵押权人，并按抵押权人的要求提供新的担保。

6.2 抵押人应承担本合同项下有关抵押物的评估、登记、公证、鉴定、保险、保管、维修及保养等费用。

6.3 抵押人应合理使用并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应以任何非正常的方式使用抵押物，应定时维修保养以保证抵押物的完好，并按抵押权人的要求办理保险。

6.4 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应有任何使抵押物价值减损或可能减损的行为；不应以转让、赠与、出租、设定担保物权等任何方式处分抵押物。

6.5 抵押人应配合抵押权人对抵押物的使用、保管、保养状况及权属维持情况进行检查。

(5) 抵押人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申请或被申请宣告破产(或抵押人的工作、收入发生重大变化)。

6.7 在债务人向抵押权人清偿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之前，抵押人不向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行使因履行本合同所享有的追偿

权。

6.8 抵押人应协助抵押权人实现抵押权并不会设路任何障碍。

6.9 抵押权人和债务人变更主合同的，抵押人仍应承担担保责任。但是，未征得抵押人书面同意增加合同金额、改变合同币种、非因法定原因提高利率或延长还款期限的，抵押人仅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币种、利率和期限承担担保责任。

第七条 抵押权的实现

下列任一情况出现时，抵押权人有权依法拍卖、变卖抵押物，并以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1) 债务人未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或融资款本金及利息；(2) 抵押人未按第6.1条约定另行提供担保。

第八条 保证条款

8.1 因下列原因致使抵押权不成立或未生效的，抵押人应对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 抵押人未按第三条约定办理抵押物登记手续；(2) 抵押人在第五条项下所作陈述与保证不真实；(3) 因抵押人方面的其他原因。

8.2 抵押额度的有效期最长为一年。抵押额度不超过抵押物品评估价值的50%。

8.3 本保证条款的效力独立于本合同其余条款，本保证条款的生效条件为：本合同项下抵押权因第8.1条所列原因未成立或不生效。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争议依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1) 向抵押权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2) 由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第十条 其他条款

10.1 抵押人已认真阅读了主合同，并确认了所有条款。

10.2 本合同所附的“抵押物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0.3 抵押人已通读上述条款，抵押权人已应抵押人的要求作了相应说明，抵押人对所有内容无异议。

10.4 本合同经抵押人签字、抵押权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抵押物依法应当办理登记的，本合同自办妥抵押登记之日起生效。

10.5 在履行《借款合同》中若发生纠纷，或甲方未按主合同约定日期偿还贷款本息，乙方有权依据《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及按照公证书赋予的强制执行效力直接对“抵押物清单”中所列的抵押物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甲方愿意接受强制执行。

10.6 贷款抵押权人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贷款抵押人应向贷款抵押权人提供相关报表或材料。

10.7 本合同设立所发生的费用，有关抵押物评估、等级，合同公证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篇四

合同编号：_____

抵押权人(以下称甲方)：_____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抵押人(乙方)：_____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为担保甲方与乙方之间于____年__月__日所签订的借款合同的履行，在公平、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乙方以自己享有相关处分权的财产为甲方提供抵押担保。

第一条 抵押担保的债权

乙方提供的房产抵押担保的主债权为根据____年__月__日甲方与____有限总公司签订的协议书规定的____有限总公司应支付的__万元补偿款，其支付期限分别为____年__月__日支付__万元；____年__月__日支付__万元。

第二条 抵押物

乙方愿提供座落于____市__路__号的____大厦的房产作____有限总公司履行义务的抵押担保，该房产面积__平方米，属框架结构，属乙方所有，其房产权证号为____；土地使用证号_____。

第三条 抵押物担保范围

双方同意抵押担保的范围与____有限总公司履行义务承担责

任的范围相同，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四条抵押权人的义务

抵押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抵押的房产。如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停止侵害抵押物行为并有权要求再提供担保。

第五条

本抵押协议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抵押房产的房地产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号，由甲方负责办理抵押物的评估并向有关登记相关办理抵押物登记，评估费和抵押物登记费用双方各半承担。

第六条争议解决

因本抵押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抵押物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送有关机关登记备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代表：_____

代表：_____

年 月 日

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篇五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_____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_____》、《_____》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为乙方提供担保后的反担保事宜成如下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反担保的依据乙方与_____银行_____支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了一份《借款合同》（编号为：?_____）。

甲方依据其与贷款银行的约定为乙方就该笔贷款提供了担保，担保金额为乙方的借款本金_____万元人民币，为减少甲方的担保风险，乙方愿意依据本合同约定提供如下反担保：

以乙方现有的以及将有的用于经营的部份库存_____（包括双方协商指定的经营门店部份库存_____等）、按设定的_____库存重量和市场参考价格_____，折合为人民币_____万元金额（乙方设定_____库存量按市场参考价格折算后不得低于_____万元人民币贷款额度）为甲方提供浮动抵押担保。

第二条?担保物的状况乙方是从事经营_____加工型公

司。

第三条?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在借款合同中约定的全部保证担保范围，甲方因履行借款担保及向乙方行使追索权、实现反担保权利而导致的一切支付均在本反担保范围之内。

3) 实现追偿权、抵押权的费用（诉讼费、_____、拍卖费等）；

4) 本合同规定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

第四条?抵押物的登记由甲、乙双方共同办理抵押登记的有关手续，由乙方交纳登记费用；依法需要进行变更登记的，乙方负责在登记事项变更之日起15日内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五条?浮动抵押财产的确定乙方向甲方设定反担保的抵押财产自下列情形之一发生时确定：

1) 甲方为乙方担保的银行贷款期限届满，乙方未予归还；

2) 乙方被宣告破产或者被撤销；

3) 乙方将贷款挪作他用；

6) 法律法规规定抵押权人可实现抵押权的其他情形。

第六条?乙方的承诺及义务

1) 乙方向甲方及银行提供的所有文件和资料等都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3) 乙方不存在已经发生或即将发生的有可能影响甲方接受其为乙方的下列事件：

a□抵押物存在被查封、扣押、监管或者已设定抵押等情形；

b□存在重大诉讼案件、非诉讼法律纠纷及行政处罚、争议；

c□存在重大债务或负债；

d□存在尚未披露向第三人担保的情形；

e□存在尚未披露的担保财产其他共有人；

f□抵押财产存在未为甲方所明确了解、接受的明确或隐蔽的质量瑕疵；

g□其他业已影响乙方财务状况及担保能力的情况。

4) 乙方保证决不以任何理由阻碍或变相阻碍、干扰甲方依本合同约定处分担保财产；

5) 乙方保证不出现因其故意或过失影响担保财产价值及行使权利的情形；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

第八条?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担保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

第九条?抵押权的实现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情形出现，甲方可以与乙方协议以抵押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财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不足清偿债务，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条?合同_____性本合同所设立的抵押反担保具有_____性，

不因前述《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无效而无效，亦不因乙方发生分立、合并而免除。

第十一条?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抵押交登记机关留存一份。

负责人：

单位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有限公司

负责人：

单位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